

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23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专人送达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17年5月27日在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33号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园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审议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四、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五、审议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六、审议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七、审议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5 月 27 日